

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。

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8年1月28日上午在苏泊尔大厦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会议经过充分的讨论，以举手表决方式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召集人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选举戴怀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召集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额核销应收 Mirro Operating Company LLC 账款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同意公司对 Mirro Operating Company LLC 公司应收账款 3,074,959.97 美元进行全额核销，并向公司所在地税务局申报坏账损失。

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九日